

股票代码：600100
债券代码：155782
债券代码：163249
债券代码：163371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债券简称：19 同方 01
债券简称：20 同方 01
债券简称：20 同方 03

公告编号：临 2020-045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获得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股份”或“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核工业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资本”）的通知，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以下简称“国防科工局”）向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下发了《关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作涉及军工事项审查的意见》（科工计[2020]667号），国防科工局原则同意同方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2日